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agnum Entertain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80)

### **委任聯席公司秘書**

Magnum Entertain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漢淇先生(「陳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委任聯席公司秘書」)，自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二日起生效。

陳先生，36歲，擁有紐西蘭坎特伯雷大學商學學士學位。彼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會員及香港會計師公會執業會計師。陳先生於審核及會計方面具有十年以上經驗。

於委任聯席公司秘書後，本公司公司秘書曾國珊女士將與陳先生一同擔任聯席公司秘書。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委任聯席公司秘書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垂注。

承董事會命

**Magnum Entertainment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執行董事

陳志華

香港，二零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志華先生、莫恭懿女士、曾國珊女士及林澤清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葉茂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容夏谷先生、梁振權先生及林國輝先生。